

证券代码: 688037

证券简称: 芯源微

公告编号: 2020-002

##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1月21日、1月22日和1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2019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71.0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99万元；实现营业利润-203.2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41.7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7.23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7.8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9.28万元。2018年1-9月及2019年1-9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自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上市以来未接受媒体及投资机构调研，相关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

●截至2020年1月23日，公司收盘价为127.50元/股，对应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532.88倍。截至2020年1月23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1.56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源微”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1月21日、1月22日和1月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2019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71.0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99万元；实现营业利润-203.2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41.7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7.23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7.8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9.28万元。2018年1-9月及2019年1-9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2020年1月23日，公司收盘价为127.50元/股，对应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532.88倍。截至2020年1月23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1.56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